

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清发改价格〔2022〕17号

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规范 清远市区管道燃气延伸服务收费项目的通知

清远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清远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规范我市市区管道燃气延伸服务收费项目，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促进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21〕262号）和《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等行业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22〕938号）等文件要求，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清理规范收费项目

按照“立项从严、设项从简”的原则，我市市区管道天然气经营企业应用户要求提供的延伸服务收费项目详见附件《清远市市区管道燃气延伸服务收费项目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请严格对照《目录》清理规范服务收费项目，凡与目录内容不符的，一律不得收费或变相收费。

二、合理制定收费标准

根据《广东省定价目录（2022年版）》，管道天然气延伸服务收费未纳入政府定价范围，由企业自主制定，通过市场竞争形成。请你们根据《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规范城镇燃气工程安装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19〕3094号）》等文件要求，合理制定各项目收费标准，在对外办理业务场所显著位置按规定做好收费公示，推进价格信息公开透明，不得收取未予标明的费用。

三、规范用户违约产生的服务收费

完善供气合同签订工作，进一步细化明确双方权责。因用户违约而产生的停供、复供服务项目，以签订供气合同方式确定具体服务内容及收费标准，不列入《目录》。

四、实施时间

本通知自2022年8月1日起执行。

附件：清远市市区管道燃气延伸服务收费项目目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市场监管局，清城区、清新区
发展改革局。

清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7月26日印发

附件

清远市区管道燃气延伸服务收费项目目录

分类	收费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一、工程安装	1. 燃气管道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安装费用	<p>(一) 在规范服务项目收费的基础上, 鼓励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按工程包干收费模式向用户提供服务, 工程包含的具体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p> <p>(二) 新建商品房、保障性住房等建筑区划红线内燃气管道及配套设备设施的建设安装费用统一纳入房屋开发建设成本, 房地产开发企业、燃气企业等不得另外向买受人收取。</p>
	2. 燃气管道安装及拆除	应用户要求改动、拆装及更换不同燃气管道产生的安装费用, 包括材料及辅材、人工费用、机械成本投入费; 管材按实际管径大小、长度计算。
二、安装维修	3. 阀门安装及拆除	应用户要求改动、拆装及更换阀门产生的安装费用, 包括配件、耗材等费用。
	4. 计量装置安装及拆除	<p>(一) 应用户要求改动、拆装及更换计量装置产生的安装费用包括连接配件、调压器及表前阀门, 因计量装置防护需要安装的表箱费用。</p> <p>(二) 根据《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 “用户对燃气计量装置准确度有异议的, 可向供气的管道燃气经营企业申请测试, ……经复检的燃气计量装置, 误差在法定范围内的, 测试费用由申请方支付; 误差超过法定范围的, 测试</p>

		费用由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支付，并由管道燃气经营企业更换合格的燃气计量装置。”当复检误差在法定范围内时，管道燃气经营企业可向用户收取该费用，煤气表、表接头等材料费另计，检测费由用户另行支付；误差超过法定范围时，相关费用由经营企业承担。
	5. IC 卡控制板更换	应用户要求因用户原因损坏 IC 卡控制板，需要更换时所需的人工和材料费。
三、其他服务	6. 燃气具、燃气设施维修及保养	应用户要求上门服务的，统一收费。包括但不限于应用户要求的燃气用具使用情况诊断、个性化需求现场勘察咨询、更换软管、更换电池、阀门（报警器切断阀）复位、管道封堵、除锈涂油漆等发生的配件材料费及人工费；材料费按照配件不同类别收取。
	7. 停气复供	应用户要求产生的停气及恢复供气产生的工程费用，包括复供产生的材料费、人工费。
	8. 高空作业	室内无法操作，且操作物在二楼及以上外墙，需安全带、安全绳、吊篮作业或搭设排栅（脚手架）时产生的费用，包括机械、工具的运输、安全围闭、监护等费用。
	9. IC 卡工本费	首张 IC 卡免费，因用户原因损坏、遗失需补发（更换）IC 卡产生的费用。